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2 日

發文字號：中分千人字第 1090000836 號



主旨：公告本院 109 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筆試及格參加口試及電腦測驗人員名單暨時間、地點。

公告事項：

- 一、本院 109 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筆試及格參加口試及電腦測驗人員計 68 名。
- 二、口試日期、時間：109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9:00 起至下午 5:30 分止，依本院排定時間參加口試。
- 三、口試報到時間、地點：參加口試人員分四梯次報到，報到時間詳如本院「109 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口試名單暨時間表」。參加口試人員，請於各梯次口試開始 20 分鐘前報到，報到後依應試編號順序參加口試。報到地點為本院三樓簡報室。
- 四、請詳閱「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辦理 109 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應試人員防疫注意事項」。進入本院請配戴口罩、量測體溫，先於一樓大廳繳交「應試人員健康關懷表」予工作人員確認後，再至本院三樓簡報室報到。

- 五、電腦輸入測驗日期、時間：109年12月14日完成本院口試人員，同日接續參加本院辦理之電腦輸入測驗，不另擇日辦理。電腦輸入測驗每分鐘未達30字者，即不予錄取。
- 六、若口試當日量測體溫為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自主健康管理得外出者或其他身體不適情形，須至本院2樓大法庭區等候，俟所有應試人員口試及電腦測驗結束後再進行，不依原訂梯次順序辦理。
- 七、參加本院法官助理甄試口試及電腦測驗人員，請依排定時間準時報到。另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報到，(請另備健保 IC 卡或駕照等第二證件，以備隨時查驗所需)。
- 八、本院「109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口試名單暨時間表」、「109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電腦中文輸入測驗測試時間暨應試規則」、「本院109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應試人員健康關懷表及防疫注意事項」，請參閱附加檔。

代理院長江德千